

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劉立宇
電話：03-3322101#6260
傳真：03-3335284
電子信箱：100423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1400049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7300E_1140004927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LED跑馬燈文字稿及LCD託播影（圖）片，請惠予
協助運用貴機關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宣導訊息包括：本府文化局「桃園眷村文化節」、
「10月主題影展-號角呢喃」、「如果兒童劇團」、「漢霖
民俗說唱藝術團」、地方稅務局「114年下期營業用車使用
牌照稅」、家庭教育中心「家庭教育諮詢」、住宅發展處
「桃園市原住民族租金補貼」、本市大園區公所「大觀盃
路跑」LED跑馬燈文字稿及本府文化局「桃園眷村文化
節」、「10月主題影展-號角呢喃」、「2025桃園藝術綠洲
創作計畫」、客家事務局「桃園客語家庭2.0」LCD託播影
（圖）片。

二、請各機關注意刊登訊息播放時間，如有過期之文字、影
（圖）片，請協助下架該則訊息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
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電 文
交 換
章 章
2025/09/30
08:32:18

教務處 114/09/30 09:14



1140007112

有附件